

第四課 事奉與事奉的人

D. 事奉者的生命，品格，良心

1. 事奉者的生命

滕近輝牧師在他的『生命的事奉』一書中指出，真正的事奉是由三種因素組成：本位的事奉，生活的事奉，和工作的事奉。這三種因素任缺其一，便不是完整的事奉。在三種事奉中，生活的事奉可以說是基礎：生活的事奉包括三方面：生命，品格質素，良心。

首先，最重要的基礎就是屬靈生命。我們都記得約翰福音第十五章的教訓，『我是真葡萄樹，我父是栽培的人。凡屬我不結果子的枝子，他就剪去。凡結果子的，他就修理乾淨，使枝子結果子更多。現在你們因我講給你們的道，已經乾淨了。你們要常在我裏面，我也常在你們裏面。枝子若不常在葡萄樹上，自己就不能結果子。你們若不常在我裏面，也是這樣。我是葡萄樹，我們是枝子，常在我裏面的，我也常在你們裏面，這人就多結果子，因為離了我，你們就不能作甚麼。』〔約翰福音十五 1~5〕

忙碌是現今世代的人最大的問題，特別是基督徒：認真的基督徒都會投入事奉，事實上，事奉是基督徒成長之路。正如我們說過許多次，神要透過事奉讓基督徒生命被改變，基督身體在各盡其職，彼此裝備，在愛中建立自己〔參以弗所書第四章〕。不過，現今華人教會最普遍的問題：百分二十的人做百分八十人的工作，換句話說，百分八十的人靠邊站。熱心的人不斷被邀請負起愈來愈多事工的責任，正如『我的燈需要油』書藉序言所說，『魔鬼若不能叫我們不事奉，牠會幫助我們把油門踩到底，好叫我們加速滅亡。』如何鼓勵，為所有願意事奉的人製造固定事奉崗位，幫忙信徒發展恩賜，支持他們，為他們承擔錯誤，這些都是現今華人教會的必須。華人教會有一個弊習，極少數的人在不同的領袖崗位上許多年，缺乏培養新人的認知，所以，新一代領袖很難起來。健康的教會平均每兩至四年應該有新一代領袖同工起來，進入領導團隊，或被引進各項事奉崗位中。聖經讓我們明白，以弗所書第四章 11~12 節，神賜不同恩賜給領袖，原是要他們『裝備聖徒，各盡其職，建立基督的身體』。恩賜主要的目的，原來並不是要從事工作，而是要裝備其他聖徒，使他們能夠起事奉。

自己做工作會快速得多，栽培他人要加倍的時間與努力，是長久的投資。所以，新人沒能起來，結果就是，教會愈增長，事工愈加多，那少數的事奉者燃乾的機會愈增加。事奉的人犧牲的，就是他們親近主的時間。枝子不在葡萄樹上，就會枯乾。

❖ 思想問題：

- 約翰福音第十五章葡萄樹與枝子比喻的中心是甚麼？

- b. 甚麼叫做『常在裏面』？請指出『常在主裏面』的兩點重要指標。
- c. 約翰福音十五 16 是事奉的人應有最基本的認識，這認識是甚麼？為甚麼它這麼重要？偶而事奉的人在事工中遭遇挫折，批評指責，便撒手不幹，這種態度代表當事人忘記了甚麼？
- d. 約翰福音十五章指出事奉者常遇到的一種結果(反應)，是否它與『多結果子』的期望和應許相反？屬靈領袖在事奉時應有甚麼心態？

2. 事奉者的品格

『品格』的定義是甚麼？『品格』的範圍很大，是多方面的，包括那人的個性，處事方式與態度，價值觀，人際關係。簡單地說，品格不但是個人的價值觀及處事方式，更重要的是牽涉到與別人的關係。事奉者出問題最大的原因，不在於事奉的恩賜，而在於事奉者的人際關係。事奉者應該注意培養自己的品格，時時求改進。品格上出問題的事奉者，事奉崗位不會長久。品格出問題，團隊事奉不會成為事實，事奉往往帶來相反的果效。

- 經文：「耶和華看中了亞伯和他的供物，只是看不中該隱和他的供物。」（創四 4~5）
為什麼神看中亞伯和他獻的祭物，而看不中該隱和他所獻的祭物？神似乎不公平，因為二人都是按自己所得的出產獻給神：亞伯是牧人當獻羊，該隱務農當然獻農產。
神這樣作有其原因，並非武斷。至少有三個原因：
 1. 神必然曾在事先指示他二人：應獻祭牲，因為它象徵贖罪（來十一 4）。該隱出於驕傲，不肯順服神的指示，而自行決定從自己的田產中獻祭，就破壞了這預表的意義。因此該隱是象徵那些自以為義的人，所以不蒙神悅納。
 2. 從該隱殺亞伯的事實，可以看出該隱本性有問題，他是一個兇殘，嫉妒的人。神看不中的，主要是他的為人，不是他的供物。
 3. 神要顯明一個重要的原則：人的品格靈性與其事奉之間有密切的關係。

- 舊約的掃羅，得了一個最有力的助手大衛。可是，他心胸狹窄，容不下比他能幹本事的人。撒母耳記上第十八章，『大衛打死了那非利士人，同眾人回來的時候，婦女們從以色列各城裏出來，歡歡喜喜，打鼓擊磬，歌唱跳舞，迎接掃羅王。眾婦女舞蹈唱和，說，掃羅殺死千千，大衛殺死萬萬。掃羅甚發怒，不喜悅這話，就說，將萬萬歸大衛，千千歸我，只剩下王位沒有給他了。從適日起，掃羅就怒視大衛。』如果，掃羅放寬心胸，以大衛的成功為喜悅，後果又會怎樣不同？

- 還有約瑟，創世記第三十七章，在他身上的彩衣被剝去之前，他是怎樣的一個人？和眾兄長的關係如何？為何父親雅各偏愛約瑟？在神能使用約瑟成為埃及地及附近民族的祝福之前，神用甚麼來塑造約瑟？

- 還有約拿，神要拿走他裏面甚麼限制？綑綁約拿品格的是甚麼？

- 以弗所書四 1~3，『我為主被囚的勸你們，既然蒙召，行事人就當蒙召的恩相稱。凡事謙虛，溫柔，忍耐，用愛心互相寬容，用和平彼此聯絡，竭力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。』以弗所書四 20~32，『你們學了基督，卻不是這樣。如果你們聽過他的道，領了他的教，學了他的真理。就要脫去你們從前行上的舊人。這舊人是因私慾的迷惑漸漸變壞的。又要你們的心志改換一新。並且穿上新人，這新人是著上帝的形像造的，有真理的仁義，和聖潔。所以，你們要棄絕謊言，各人與鄰舍說實話。因為我們是互相為肢體，生氣卻不要犯罪，不可含怒到日落。也不可給魔鬼留地步。從前偷竊的，不要再偷。總要勞力，親手作正經事，就可有餘，分給那缺少的人。污穢的言語，一句不可出口，只要隨事說造就人的好話，叫聽見的人益處。不要叫上帝的聖靈擔憂，你們原是受了他的印記，等候得贖的日子來到。一切苦毒，惱恨，忿怒，嚷鬧，毀謗，並一切的惡毒，都當從你們中間除掉。並要以恩慈相待，存憐憫的心，彼此饒恕，正如上帝在基督裏饒恕了你們一樣。』這些教導，有多少是關於一個人品格的？有多少是人可以改變？有多少是人憑自己無法改變的？那些品格弱點，會影響到一個人的事奉？使他無法成為團隊事奉的一員？你品格上有那些弱點，攔阻你的事奉？

- 加拉太書六 1~5『弟兄們，若有人偶而被過犯所勝。你們屬靈的人，就當用溫柔的心，把他挽回過來。又當自己小心，恐怕也被引誘。你們各人的重擔要互相擔當，如此，就完全了基督的律法。人若無有，自己還以為有，就是自欺了。各人應當察驗血己的行為，他所誇的是專在自己，不在別人了。因為各人必擔當自己的擔子。』這裏有甚麼關於基督徒品格的提示？有那些是關懷弟兄姊妹的原則？我們應該如何幫助犯過錯的弟兄姊妹？關懷的界限在那裏？

3. 事奉者的良心

- 保羅在提摩太前書裏面，題到一個屬靈領袖所必須注意，學習，和保守的事。約有四方面：純正信仰，品格與質素，恩賜的運用與發展，工作與職分。在品格與質素方面，有兩點重要的提醒：

a. **敬虔** (提前 二 3；三 16；四 7,8；六 3,5,6,11)對神的『敬虔』與品格何關〔以弗所書五 20〕

b. 良心 (提前 一 5，19；三 9；四 2)

『良心』的原文是『同知』：與神同知(神的律法在心中)，與人同知(是非之心：羅二 15)，與聖靈同知(聖靈感動良心。羅九：1)。一個事奉的人要在品格和質素上建立，就必須對神的話，對人，對聖靈的感動有敏銳的『良心』。〔約翰壹書三 20~21〕
